

## 2016 年 PMI 台灣專案管理校園最佳實務競賽 PMI Taiwan University Best Practice on Project Management Award

### 徵 選 辦 法

#### 一、緣起

國際專案管理學會(Project Management Institute，簡稱：PMI<sup>®</sup>)，成立於 1969 年，該學會不僅推廣專案管理知識領域，同時針對全球專案管理從業人員專案管理專業知識與技術進行檢測，通過者授予「國際專案管理師(Project Management Professional, PMP<sup>®</sup>)」認證。根據統計資料顯示全球通過 PMP 證照的人數已超過 70 萬人，而台灣取得 PMP<sup>®</sup> 證照人數則超過 1 萬 3 千人。

社團法人國際專案管理學會台灣分會(PMI Taipei, Taiwan Chapter)，創立於 1999 年 10 月，是國際專案管理學會 PMI<sup>®</sup>在台灣成立的唯一分會組織，其宗旨為推廣與促進國內專案管理知識及 PMP<sup>®</sup>等相關專業認證與實務運用發展。為了落實大學校園專案管理之學與用，PMI 台灣分會特別舉辦「PMI 台灣專案管理校園最佳實務競賽」，期望在校學生能夠將專案管理的學與用應用於日常生活之迎新送舊、課業專題、校園比賽、產學合作或研究等不同類型活動，進而體會專案管理的重要性。

#### 二、競賽目的

本競賽之宗旨係在落實專案管理實務，以鼓勵大專院校學生對專案管理有興趣者，能運用所學，發揮專案管理方法，落實於團隊合作，同時凝聚各校對專案管理的重視，期彰顯專案管理方法的落實，為大專院校學生進行各大小專案之成功因素，進而培育專案管理學用合一之人才。

#### 三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國際專案管理學會台灣分會(PMI Taipei, Taiwan Chapter)

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。

#### 四、參選資格

凡現就讀於大專院校之學生（含研究所及在職生），對專案管理實務有興趣者，組成三人(含)以上之團隊(每人僅可參與 1 個團隊)，每個團隊可投稿的活動件數不限。

## 五、參賽方式與費用

參賽團隊報名參加競賽均免報名費，一律採用線上報名(<http://pmitw.ezteamwork.com/apply/>)及提交最佳實務報告。。

主辦單位將邀請產官學界專業人士進行評選，獲獎團隊必須於專案管理校園最佳實務專題發表會發表報告內容。

## 六、獎勵方式

為鼓勵優秀學生，本競賽將評選首獎、貳獎、參獎各一名、優選二名、佳作若干，頒予獎金與獎狀；參加者頒予參加證明。

### 1. 參賽團隊

- (1) 首獎 1 名，獎金 12,000 元及獎狀一只
- (2) 貳獎 1 名，獎金 6,000 元及獎狀一只
- (3) 參獎 1 名，獎金 3,000 元及獎狀一只
- (4) 優選 2 名，獎金 2,000 元及獎狀一只
- (5) 佳作若干名，獎狀一只

### 2. 指導老師

凡得獎作品之指導老師，頒發指導老師感謝狀一只。

### 3. 得獎團隊之專案管理最佳實務報告將刊登於 PMI 台灣分會官網。

備註：為維持競賽水準，主辦單位保留調整名額、獎項，或依評審意見予以從缺之權利。

## 七、競賽時程

日期	重要時程
2016年5月20日	報名及交件開始
2016年9月30日	報名及收件截止
2016年9月30日至10月15日	審查期間

2016年10月16日	甄選結果公告
2016年11月12日	寄發得獎通知及邀請函
2016年11月20日	頒獎典禮 (預定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)
2016年11月20日	成果展示與發表 (預定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)

## 八、評選標準與方式

### 1. 評選標準

競賽針對投稿活動之基本構面、知識體系構面、成果構面及創新構面等四個面向進行綜合評比。評選項目及比重參照下表：

面向	比重	項目說明
基本構面	20%	專案規模 專案複雜度
知識體系構面	40%	專案管理知識體系的運用： ✓ 執行新專案之起始、規劃、執行、監控、及結案。 ✓ 知識體系核心方法運用。 ✓ 專案管理工具（含專案管理軟體）應用的程度。
成果構面	30%	運用專案管理各方法的實際成果： ✓ 專案時程、成本與品質的執行成果。 ✓ 最終交付成果的滿意度。
創新構面	10%	最佳實務(Best Practice)的創新性： ✓ 專案工具的創新應用 ✓ 新式管理工具的使用

### 2. 評選方式

須提繳校園專案管理最佳實務報告一份，由主辦單位邀請產官學界專業人士進行評選。

## 九、頒獎典禮

1. 頒獎典禮預於民國 2016 年 11 月 20 日假國立成功大學舉行。
2. 頒獎典禮擬邀請 PMI 台灣分會代表頒獎予各受獎團隊代表。

## 十、權利義務說明

1. 參與團隊同意其專案實務報告之智財權無償授予主辦單位。
2. 獲獎團隊必須派代表出席頒獎典禮、及成果展示與發表，未能出席者，主辦單位有權保留或刪除得獎資格。
3. 獲獎團隊應配合提供出版成果專輯所需題材，及參加本獎項成功專案經驗分享演講等相關活動之義務。
4. 獲獎團隊若經查證有違反本辦法或不實陳述者，其獲獎資格失效並需繳回獎狀、獎金及感謝狀。
5. 本辦法若有修正，以主辦單位網頁公告的辦法為主。

## 十一、參賽資料建議格式

參考主辦單位網頁公告之參賽資料。

## 十二、聯絡方式：

國際專案管理學會台灣分會 校園最佳實務競賽徵選小組

- 電子郵件：[service@pmi.org.tw](mailto:service@pmi.org.tw)
- 電話：(02)2503-5550
- 傳真：(02)2503-7002
- 地址：104 台北市中山區興安街 91 號 2 樓之 5
- 網址：<http://www.pmi.org.tw/>